

证券代码:600287

证券简称:江苏舜天

公告编号:临 2021-053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计提信用损失准备概述

鉴于公司在报告期内出现了通讯器材业务债权逾期等情况，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通讯器材类业务对应债权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通讯器材业务债权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计提信用损失准备方案

公司将该业务相关债权的客户分为两类，第一类为在报表日前已经出现逾期的客户，第二类为尚未逾期客户。对已出现逾期的客户的债权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比例为 50%；对未逾期客户，仍根据公司会计政策中已按共同风险特征划分的账龄组合计提 5% 的信用损失准备。

三、本次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6,401.97 万元，重新评估信用风险后补充计提信用损失准备对 2021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为-4,321.33 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就通讯器材业务相应债权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谨慎、

充分地披露可能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议案》，并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同时，针对上述通讯器材业务相应债权，请管理层采取多种措施积极与客户进行沟通，催告客户及时履行合同义务，尽最大可能保障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全面、规范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就通讯器材业务相应债权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谨慎、充分地披露了可能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针对上述通讯器材业务相应债权，请管理层采取多种措施积极与客户进行沟通，催告客户及时履行合同义务，尽最大可能保障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全面、规范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同意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就通讯器材业务相应债权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其他说明事项

目前，公司其他主要业务经营管理情况正常。本次计提损失主要基于谨慎性的会计处理，不构成公司在法律上承担相关责任或放弃相关权利。公司将继续通

过各种途径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日